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, 并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 7 人, 实际参加董事 7 人,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因工作分工调整, 董长清先生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、主任职务, 同意选举刘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,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长、副董事长辞职暨选举新任董事长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 27 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15 日